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批准)，連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入	3	116,132	132,945
直接成本		(110,111)	(125,211)
毛利		6,021	7,734
利息收入		1,815	1,21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3,585)	741
行政開支		(18,245)	(20,714)
經營虧損		(13,994)	(11,026)
融資成本		(82)	(1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2)
除稅前虧損		(14,076)	(11,224)
所得稅開支	5	(5)	(734)
年內虧損	6	(14,081)	(11,958)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處理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5)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34)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4,115)	(11,958)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079)	(11,956)
非控股權益		(2)	(2)
		<u>(14,081)</u>	<u>(11,958)</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13)	(11,956)
非控股權益		(2)	(2)
		<u>(14,115)</u>	<u>(11,958)</u>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8	<u>(1.77)</u>	<u>(1.50)</u>
攤薄(港仙)		<u>(1.77)</u>	<u>(1.5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800	996
使用權資產		1,869	2,37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37
遞延稅項資產		19	14
按金及預付款項		34,206	40,219
		<u>36,894</u>	<u>43,640</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7,386	25,99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5,411	20,945
合約資產		18,582	27,620
可收回稅項		–	2,094
已抵押銀行結餘		11,093	10,7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535	39,169
		<u>108,007</u>	<u>126,58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5,936	11,269
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保留金及應計費用		26,121	29,354
合約負債		6,966	4,577
應付稅款		307	–
銀行借貸		–	5,000
租賃負債		1,541	1,408
		<u>40,871</u>	<u>51,608</u>
流動資產淨值		<u>67,136</u>	<u>74,9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4,030</u>	<u>118,620</u>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356</u>	<u>972</u>
資產淨值		<u>103,674</u>	<u>117,64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7,959	8,000
儲備		<u>95,715</u>	<u>109,6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674	117,646
非控股權益		<u>-</u>	<u>2</u>
總權益		<u>103,674</u>	<u>117,64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注資	購股權 儲備	重估價值 儲備	折算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1年7月1日	8,000	40,903	11,572	5,557	-	-	63,577	129,609	-	129,60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1,956)	(11,956)	(2)	(11,958)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股份 基礎付款	-	-	-	359	-	-	-	359	-	359
購回股份	-	(366)	-	-	-	-	-	(366)	-	(366)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4	4
於2022年6月30日	<u>8,000</u>	<u>40,537</u>	<u>11,572</u>	<u>5,916</u>	<u>-</u>	<u>-</u>	<u>51,621</u>	<u>117,646</u>	<u>2</u>	<u>117,648</u>
於2022年7月1日	8,000	40,537	11,572	5,916	-	-	51,621	117,646	2	117,64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5)	1	(14,079)	(14,113)	(2)	(14,115)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股份 基礎付款	-	-	-	141	-	-	-	141	-	141
股票期權到期	-	-	-	(3,921)	-	-	3,921	-	-	-
取消購回股份	(41)	41	-	-	-	-	-	-	-	-
轉讓	-	-	-	-	35	-	(35)	-	-	-
於2023年6月30日	<u>7,959</u>	<u>40,578</u>	<u>11,572</u>	<u>2,136</u>	<u>-</u>	<u>1</u>	<u>41,428</u>	<u>103,674</u>	<u>-</u>	<u>103,6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9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6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土瓜灣木廠街3號飛達工商業中心3樓D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物業建築服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2年7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來自建築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建築服務	<u>116,132</u>	<u>132,945</u>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行政總裁)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其乃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因此，本集團僅呈列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入全部均來自香港，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實際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所有收入確認時間均為一段時間。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之應佔收入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33,594	49,853
客戶B	50,426	24,974
客戶C	2,900*	20,860

* 相應的收入並無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

建築服務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建築服務。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可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將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會在計量時參考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合約估計總合約成本百分比。此方法提供對完工百分比最可靠的估計。

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無法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僅在預期可收回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收入。

客戶根據合約訂明的付款時間表向本集團支付合約價格。倘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會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約負債。

合約價格按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獨立售價乃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	(13)	(412)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
修訂租賃之收益	—	95
政府津貼	348	656
計提合約資產之呆壞賬撥備	(6,344)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之呆壞賬撥備，淨額	2,352	365
雜項收入	66	37
	<u>(3,585)</u>	<u>741</u>

5. 所得稅開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	698
遞延稅項－本年度	(5)	36
	<u>5</u>	<u>734</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會徵稅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會徵稅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及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就該年度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合資格為小型微利企業的實體享有稅收優惠。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業之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1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而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於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業之年度應課稅收入中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須就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稅率20%計算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符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可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及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享有相關稅收優惠。由於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及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就該年度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4,076)</u>	<u>(11,224)</u>
按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項	(2,323)	(1,852)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之稅務影響	1,353	1,07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38)	(726)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503	1,54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10</u>	<u>698</u>
所得稅開支	<u><u>5</u></u>	<u><u>734</u></u>

6. 年內虧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688	750
董事薪酬	3,884	4,061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310	18,686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5	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2	624
員工成本總額*	<u>20,721</u>	<u>23,387</u>
廠房及設備折舊	575	4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55	1,912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
終止租賃之收益	<u>-</u>	<u>(3)</u>

* 於直接成本及行政開支支銷的員工成本分別為12,488,000港元(2022年：HK\$14,603,000) and 8,233,000港元(2022年：8,784,000港元)。

7. 股息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擬派股息。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14,079)</u>	<u>(11,956)</u>

股份數目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95,940</u>	<u>799,521</u>

9.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458	29,420
減：呆壞賬撥備	<u>(1,072)</u>	<u>(3,424)</u>
	<u>7,386</u>	<u>25,996</u>

本集團就建築工程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780	17,571
31至60日	1,232	5,391
61至180日	<u>374</u>	<u>3,034</u>
	<u>7,386</u>	<u>25,996</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定期予以審閱。於2023年6月30日，約78% (2022年：68%) 的貿易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且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該等客戶於過去並無拖欠付款。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總賬面值約為1,606,000港元 (2022年：8,425,000港元) 的應收賬款，本集團並未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由於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客戶持續作出其後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年內就呆賬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3,424	3,789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u>(2,352)</u>	<u>(365)</u>
年末結餘	<u><u>1,072</u></u>	<u><u>3,424</u></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超過 90日	逾期超過 180日	逾期 超過1年	總計
於2023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率	0%	20%	50%	0%	100%	
應收款項 (千港元)	5,780	1,540	748	-	390	8,458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308	374	-	390	1,072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超過 90日	逾期超過 180日	逾期 超過1年	總計
於2022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率	0%	0%	50%	0%	100%	
應收款項 (千港元)	17,571	5,391	6,068	-	390	29,420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3,034	-	390	3,424

10.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及分包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654	9,312
31至60日	32	—
61至180日	—	1,502
超過180日	250	455
總計	<u>5,936</u>	<u>11,269</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7月1日	800,000,000	8,000
註銷回購股份(備註)	<u>(4,060,000)</u>	<u>(41)</u>
於2023年6月30日	<u>795,940,000</u>	<u>7,959</u>

備註：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於2021年11月3日批准了一項股份回購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以回購最多80,000,000股普通股，佔公司在GEM上已發行已付全額股份的10%。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的年度，公司按照該股份回購計劃累計回購了4,060,000股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港元0.09，總計金額為366,000港元，其中4,060,000股股份未註銷。2022年7月12日，公司註銷了4,060,000股股份。購買股份的總金額已從股本和股份溢價賬戶中扣除。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包括收取股息、投票及資本退還之一切權利)享有同等地位。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盡量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本集團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並將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考慮在內。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籌集新借貸或償還現有借貸的方式來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12. 訴訟

有一家分包商(「原告」)對另一家分包商(「第一被告」)和永明建築建有限公司(「第二被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擁有子公司提起了法律訴訟，涉及一筆總額為10,328,249.29港元的款項，據稱是原告欠付的未結清款項。管理層認為原告針對第二被告的反訴金額10,328,249.29港元過高且沒有充分事實依據和證據支持。管理層預計該案件將被安排進行審判。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12月5日，明凱投資有限公司(「明凱」)，本集團之全資擁有子公司，對陳漢榮先生和袁秀連女士(「借款人」)逾期借款金額15,000,000港元、相關利息和訴訟費用提起了法律訴訟。2023年7月19日，明凱收到了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的書面判決(「判決」)，判決指出借款人需要向明凱支付逾期金額、利息和法律費用。2023年7月19日，明凱還收到了借款人針對判決提起的上訴通知(「上訴」)。2023年8月31日，上訴在高等法院暫委法官處被駁回，高等法院維持了判決。明凱現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並將採取適當的行動，回收借款，利息和訴訟費用。

業務回顧及展望

全年，本集團積極開拓不同商機，就市場上的建築項目遞交了22份投標書，涉及金額約1,404,800,000港元。鑒於經濟環境挑戰，本集團保持審慎的政策及專注利潤率合理的投標書，以緩和營運風險及減低整體所面臨的風險。不過，由於競爭激烈，尤其在香港房地產市場的低迷階段，我們在提交的招標書中的中標率仍然較低，影響了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年內，我們擁有5個主要項目，並監控10個已於過往年度大致完成的建築項目。另外，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尤其保持在低資產負債比率水平。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未來潛在商機將會受到建築市場的競爭以及香港物業市場的表現所影響。鑒於最近利率上升趨勢以及香港政府對房地產買賣徵收的嚴格印花稅政策，本地房地產市場正在經歷價格下降。因此，董事避免參與利潤率微薄的招標項目。不過，隨著香港政府提出積極發展香港北部地區的新方案，以及其他主要發展專案，如啟德醫院和交椅州人工島等等，我們預料市場上的建築項目供應將會增加。我們目標積極開拓該地區機會及參與預期的新項目。

此外，本集團在建築行業內實行多元化發展，尋求互補機會以提高整體盈利能力利益於股東。儘管我們在中國市場擴展建築業務的嘗試因內地房地產市場的不景氣而不成功，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其發展和改善跡象，因為該市場具備廣泛的業務機會。

展望未來，董事將繼續審慎評估不同項目，在風險及回報之間取得平衡。鑒於建築領域的激烈競爭，我們將繼續探索能夠為股東帶來有利回報的新業務和投資機會。這可能涉及與來自不同行業的夥伴進行收購或戰略合作，從而增強本集團的長期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32,900,000港元減少約12.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16,1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激烈競爭及年內承接的建築訂單減少所致。

直接成本

我們的直接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25,200,000港元減少約12.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10,100,000港元成本減少與年收入減少符合。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7,700,000港元減少約22.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6,0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5.8%下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5.2%。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收入減少及承接的建築訂單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20,700,000港元減少約12.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8,200,000港元。該減少是增加法律費用以及減少董事薪酬、業務招待以及維修和保養成本的淨額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和(損失)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年度止700,000港元，變更至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年度止的其他損失3,600,000港元。變更主要是由於應收款之呆壞賬撥備增加，以及政府津貼和匯兌虧損的減少淨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約734,000港元減少99.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約5,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應課稅撥備不足的稅項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由截止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為14,1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12,000,000港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i)毛利減少；(ii)行政開支減少；及(iii)呆壞賬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內繼續維持較高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5,5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39,200,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結餘約11,1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10,8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並無計息借貸(2022年6月30日：約5,000,000港元)，而於2023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6倍(2022年6月30日：2.5倍)。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44,9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170,200,000港元)，而資產資金來自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分別約41,2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52,600,000港元)及約103,7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117,6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計息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並無計息銀行借貸及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22年6月30日：約4.2%)。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11,1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10,800,000港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履約擔保的抵押品。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壽險保單的已付按金(賬面淨值總額為約9,2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9,100,000港元))，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履約擔保的抵押品。此外，本集團已將現金按金抵押，以擔保第三方授予的履約保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主要以港元計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且本集團並無就外幣風險制定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7,959,4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8,000,000港元)，且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795,940,000股(2022年6月30日：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年內本公司已註銷4,060,000已發行普通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

承擔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2年6月30日：零港元)。

分部資料

所呈列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銀行提供之履約擔保約10,758,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0港元)，以本集團之特定銀行存款及人壽保險存款作擔保，及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擔保，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

於2023年6月30日，第三方提供之履約擔保約37,729,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46,787,000港元)，以本集團之現金按金作擔保，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

銀行及第三方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擔保，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其與客戶就建築工程所訂立之合約項下責任的抵押。本集團擁有或然負債，涉及就因本集團未能履行責任而客戶根據擔保提出任何申索時須向銀行及第三方作出彌償。

有一家分包商(「原告」)對另一家分包商(「第一被告」)和永明建築建有限公司(「第二被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擁有子公司提起了法律訴訟，涉及一筆總額為10,328,249.29港元的款項，據稱是原告欠付的未結清款項。管理層認為原告針對第二被告的反訴金額10,328,249.29港元過高且沒有充分事實依據和證據支持。管理層預計該案件將被安排進行審判。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6名僱員(2022年6月30日：47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0,700,000港元(2022年6月30日：約23,400,000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個人的表現及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可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競爭權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述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內已全面遵守操守準則載列的相關買賣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3月9日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6月30日，合共16,8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其他僱員，該等購股權可認購16,8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1%)。

於期內授出、行使或註銷／失效及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2022年 7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失效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棟強先生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7,900,000	-	-	7,900,000	-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7,900,000	-	-	7,900,000	-
高浚晞先生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7,900,000	-	-	7,900,000	-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7,900,000	-	-	7,900,000	-
其他僱員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500,000	-	-	500,000	-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1,000,000	-	-	-	1,0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300,000	-	-	300,000	-
總計					<u>49,200,000</u>	<u>-</u>	<u>-</u>	<u>32,400,000</u>	<u>1,680,000</u>

審核委員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邵廷文先生、吳文理先生及黃淑芳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淑芳女士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舉行，大會通告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2年6月30日：零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3年10月31日(星期二)至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12月5日，明凱投資有限公司(「明凱」)，本集團之全資擁有子公司，對陳漢榮先生和袁秀連女士(「**借款人**」)逾期借款金額15,000,000港元、相關利息和訴訟費用提起了法律訴訟。2023年7月19日，明凱收到了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的書面判決(「**判決**」)，判決指出借款人需要向明凱支付逾期金額、利息和法律費用。2023年7月19日，明凱還收到了借款人針對判決提起的上訴通知(「**上訴**」)。2023年8月31日，上訴在高等法院暫委法官處被駁回，高等法院維持了判決。明凱現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並將採取適當的行動，回收借款，利息和訴訟費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股東、客戶、分包商及業務夥伴給予本集團的不懈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辛勤努力及熱誠投入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高浚晞

香港，2023年9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高浚晞先生及邱海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廷文先生、吳文理先生及黃淑芳女士。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mcl.com.hk內。